

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）的（2024年华亭镇农田灌溉设施量养护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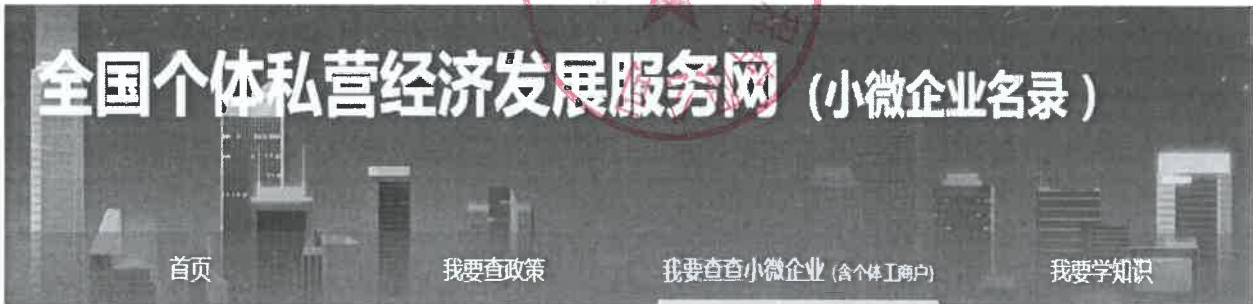
1.（2024年华亭镇农田灌溉设施量养护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上海众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为4706.136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55.865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众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12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上海众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上海众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310114750572286U

成立日期：2003年05月28日

登记机关：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1 下一页 > 尾页